

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总成
部件及电子元器件、智能电子配件生产制造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

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总成
部件及电子元器件、智能电子配件生产制造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



目 录

| | |
|-------------------------------|----|
| 1 概述 | 1 |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1 |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1 |
| 2.2 公开方式..... | 5 |
| 2.3 公众意见情况..... | 5 |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5 |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5 |
| 3.2 公示方式..... | 6 |
| 3.3 查阅情况..... | 12 |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13 |
|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3 |
|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 13 |
|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13 |
| 5.2 公开方式（网络）..... | 13 |
| 6 其他 | 17 |
| 7 诚信承诺 | 17 |
| 8 附件 | 18 |

1 概述

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总成部件及电子元器件、智能电子配件生产制造项目位于广东省汕尾市红草产业集聚地内，本项目主要从事新能源汽车总成部件及电子元器件、智能电子配件生产制造，设置配套电镀工艺，主要产品包括发动机垫片项目200万pcs/年、汽车零部件表面装饰项目136万pcs/年（散热片40万件/年+涡盘96万件/年）、车灯散热电路板项目20万pcs/年、汽车终端天线项目1200万pcs/年、汽车内外饰件项目90万pcs/年、金属耳机配件项目3600万pcs/年等，项目总规模5246万pcs/年。项目总投资为3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90万元，占总投资的8.53%。项目定员约180人（在厂内食宿），年工作300天。

在进行本项目公众参与时，按照力求普遍，重点突出的原则，确定公众参与的对象。根据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特点，确定本项目附近居民、村委会及当地环保部门作为主要公众参与对象。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2）征求公众意见；（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张贴通告，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2018年8月3日。

公开主要内容包括：项目名称、项目地址、项目概要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及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公示截图详见图2-1。

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总成部件及电子元器件、智能电子配件生产制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拟投资3400万元人民币在汕尾红草比亚迪工业园区扩建“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总成部件及电子元器件、智能电子配件生产制造项目”，建设单位于2018年8月3日委托深圳市汉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总成部件及电子元器件、智能电子配件生产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关于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06】28号）的相关规定，该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情况进行第一次公示，公示材料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总成部件及电子元器件、智能电子配件生产制造项目

建设地点：汕尾红草比亚迪工业园区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占地面积19793.45m²，建筑面积38864.37m²，利用闲置车间和区域以及现有厂区空地建设主体工程 and 原料（产品）库房，公用辅助环保工程均依托现有厂区设施或扩建，职工人数180人，本项目主要从事新能源汽车总成部件及电子元器件、智能电子配件生产制造，设置精密电镀工艺，主要产品包括发动机机盖项目200万pcv/年、汽车零部件表面镀锌项目136万pcv/年（镀锌片40万件/年+镀盘96万件/年）、车灯散热器铝板项目20万pcv/年、汽车漆清灰项目1200万pcv/年、汽车内外饰件项目90万pcv/年、金属耳机零件项目3600万pcv/年等，项目总规模5246万pcv/年，项目建设周期18个月。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工 联系电话：0755-89888888 E-mail: zhuymh@byd.com

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比亚迪路3009号六层六楼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深圳市汉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工 联系电话：13570303167 E-mail: 45390700@qq.co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7058号市政大厦507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1）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

接受建设单位委托→资料收集、现场勘察、交流→现场踏勘调查和环境现状监测→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专家技术评估和报告书评审→报告书报批（环保行政主管部门）。

（2）主要工作内容

概述；总则；建设项目工程分析、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1）影响本地区经济发面的主要问题；
- （2）对本地区环境现状的态度；
- （3）认为本工程对周围环境影响最大的影响是什么；
- （4）对本项目的建设有何种态度；
- （5）对本项目的建设有何意见和建议。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单位或个人可以通过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书面意见或口头意见，发表意见的同时请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

七、公示说明

公众对本项目建设有环境保护方面意见的，应当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提出。

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8年8月3日

图2.1-1 第一次公示网站截图（1）

|  筑梦未来 产品及解决方案 线上支持 选择地区/语言 | |
|---|------------|
| 年份 ▼ 关键词 搜索 | |
| 2018年7月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环境保护信息公告 | 2018-08-07 |
| 青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环境保护信息公告（2018年7月） | 2018-08-07 |
| 2018年7月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环境保护信息公告 | 2018-08-06 |
| 2018年7月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环境保护信息公告 | 2018-08-04 |
| 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总成部件及电子元器件、智能电子配件生产制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 2018-08-03 |
| 汽车车灯项目报告书 | 2018-07-31 |
| 比亚迪30万车灯项目二次公示 | 2018-07-31 |
|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年产30万辆乘用车生产线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告 | 2018-07-26 |
| 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化学表面处理项目第一次公示 | 2018-07-23 |
| 青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环境保护信息汇总（上半年度） | 2018-07-20 |

图2.1-1 第一次公示网站截图（2）



图2.1-2 项目一次公示现场照片

2.2 公开方式

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公开及现场张贴公告。2018年8月3日在比亚迪公司网站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链接地址：<http://www.byd.com/sitesresources/common/tools/generic/web/viewer.html?file=%2Fsites%2FSatellite%2FBYD%20PDF%20Viewer%3Fblobcol%3Durldata%26blobheader%3Dapplication%252Fpdf%26blobkey%3Did%26blobtable%3DMungoBlobs%26blobwhere%3D1514447865780%26ssbinary%3Dtrue>。公示截图详见图2.1-1。

同时，项目于2018年8月3日在项目周边敏感目标张贴公示。现场张贴公示照片见图2.1-2。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汕尾市，其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公众易于接触的比亚迪公司网站。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公众易于接触的比亚迪公司网站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建设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链接：<http://www.byd.com/cn/environmentInfoDis.html>）。

公示时限：2018年12月14日起至2018年12月27日连续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网络公示时间：2018年12月14日起至2018年12月27日连续10个工作日。

网络公示链接地址：<http://www.byd.com/cn/environmentInfoDis.html>，公示截图详见图3.2-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汕尾市，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公众易于接触的比亚迪公司网站，并在形成征求意见稿后，于2018年12月14日起至2018年12月27日连续10个工作日网上公示连续10个工作日。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1 现场张贴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及报纸刊登公示，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2018年12月14日起至2018年12月27日连续10个工作日在项目周边公告栏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现场张贴公示照片见图3.2-2。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本项目周边敏感点：红草镇、南汾村、三和村、三和学校、拾和村、亚洲村作为张贴区域，并于2018年12月14日起至2018年12月27日连续公示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3.2.2 报纸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建设单位于2018年12月14日在项目所在地和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第二次环境信息公示，并公布了报告书全本。建设单位于2018年12月14日《南方日报》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于2018年12月25日，在《羊城晚报》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报纸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照片详见图3.2-3和图3.2-4。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汕尾市，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2次，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总成部件及电子元器件、智能电子配件生产制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第二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6]28号）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总成部件及电子元器件、智能电子配件生产制造项目”有关环境影响评价事宜进行第二次公告，公示期限为10个工作日。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查阅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www.byd.com.cn/environmentInfoDts.html>;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向建设单位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或环评单位深圳市议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咨询；

建设单位联系人：朱工 联系电话：0755-89888888 E-mail: zhu.yeshao@byd.com

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比亚迪路3009号六海大楼

环评单位联系人：克工 联系电话：13570303167 E-mail: 45890700@qq.co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7058号华政大厦507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建设项目所在地周围居民、学校、医院、政府部门、有关单位及工厂企业等。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点击下载本项目公众意见表：<http://www.byd.com.cn/environmentInfoDts.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单位或个人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并在公众意见表中署名，并留下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与通讯地址，以便建设单位与环评单位反馈意见。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可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

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1）

附件 1

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总成部件及
电子元器件、智能电子配件生产制造项目环境影
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 |
|--|--|
| 项目名称 | 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总成部件及电子元器件、智能电子配件生产制造项目 |
|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 |
|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
|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 |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2）

| | |
|---|--|
|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 |
| 姓 名 | |
| 身份证号 | |
|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 |
| 经常居住地址 |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村 (居委会)xx村民组(小区) |
|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
|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 |
| 单位名称 | |
|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 |
| 地 址 |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路 xx号 |
|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 |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



图3.2-2 项目一次公示现场照片

限公司遗失
:J581004974

遗失营业执照
07688455,编

闲中心遗失
507990 号码
月

资源有限公
(抵押联和
3130, 号码;
友

照正本,
E本条形码
1001800213,

娜家纺店遗
号 44178119
本,注册号

商务有限
号 9144172
决定终止
权人自公
向本公司

公司(9144
决议停止经
义人自本公
公司清算组
放弃权力,

有限公司
3)经股东
注销,请
之日起 45
及债权债

请买受人自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办理市场流通环节所需手续和相
关证照及中文标签。拍卖标的以货物、物品的现状为准,竞买人须在
拍卖行展示标的期间到拍卖标的存放地仔细察看标的,充分了解掌
握标的的现状。如不前往现场查看而参加竞买,视为已对拍卖标的充分
了解,并愿承担相关责任,海关和拍卖人不承担瑕疵担保和其它相关
责任。海关网址: <http://guangzhou.customs.gov.cn>; 监督电话: 020-
81103215。

有意竞买者,须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下午 4 时前将保证金转入我
公司帐户(户名:广州华艺国际拍卖有限公司,帐号:3602 0005 1920
0222 007,开户行:工行广州第二支行),到帐为准,逾期无效。并于拍
卖会前携带有效划款凭证、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于拍卖前到
公司办理相关竞买登记手续。

标的展示时间:2018 年 12 月 27、28 日(提前预约)
联系方式:020-87306566 张生、6560 冯小姐
公司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湖路 125 号

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总成部件及电子元器 件、智能电子配件的生产制造项目环境 影响评价公示(第二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
法》(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6]28 号)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等相关规定,现将“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总成部件及电子器
件、智能电子配件的生产制造项目”有关环境影响评价事宜进行第二次公告,公示
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查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www.byd.com/
en/environmentInfoDis.html](http://www.byd.com/en/environmentInfoDis.html) ;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向建设单位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或环评单位深圳市汉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
建设单位联系人:朱工 联系电话:0755-89888888 E-mail: zhu.yunhao@byd.com
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比亚迪路 3009 号 六角大楼
环评单位联系人:苑工 联系电话:13570303167 E-mail: 45890700@qq.co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 7058 号市政大厦 507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建设项目所在地周围居民、学校、医院、政府部门、有关单位及工厂企业等。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点击下载本项目公众意见表: <http://www.byd.com/en/environmentInfoDis.html>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单位或个人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
表,并在公众意见表中署名,同时留下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与通讯地址,以便建
设单位与评价单位反馈意见。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可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 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

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让给揭阳市英雅
鉴于该债权
限公司在此公告
债务承接主体、
行下表所列项目
生效法律文书确

注:1、本公
或债务继承人应
算至实际清偿之
2、若借款入
主体资格的,请
3、汕尾农村

| 序号 | 借 |
|----|------------|
| 1 | 汕尾市 服务有 |

汕尾

根据汕尾
(债权转让协
益、主债权(特
押担保、质押
鉴于该借
知相应的借
算主体自本公
息义务及相

注:1、本
或债务继承人
算至实际清偿
2、若借
主体资格的,
3、汕尾

| 序号 | 借款 |
|----|------------|
| 1 | 汕尾市 地产开 |
| 2 | 汕尾市 地产开 |

图 3.2-3 征求意见稿报纸 2018 年 12 月 14 日第一次公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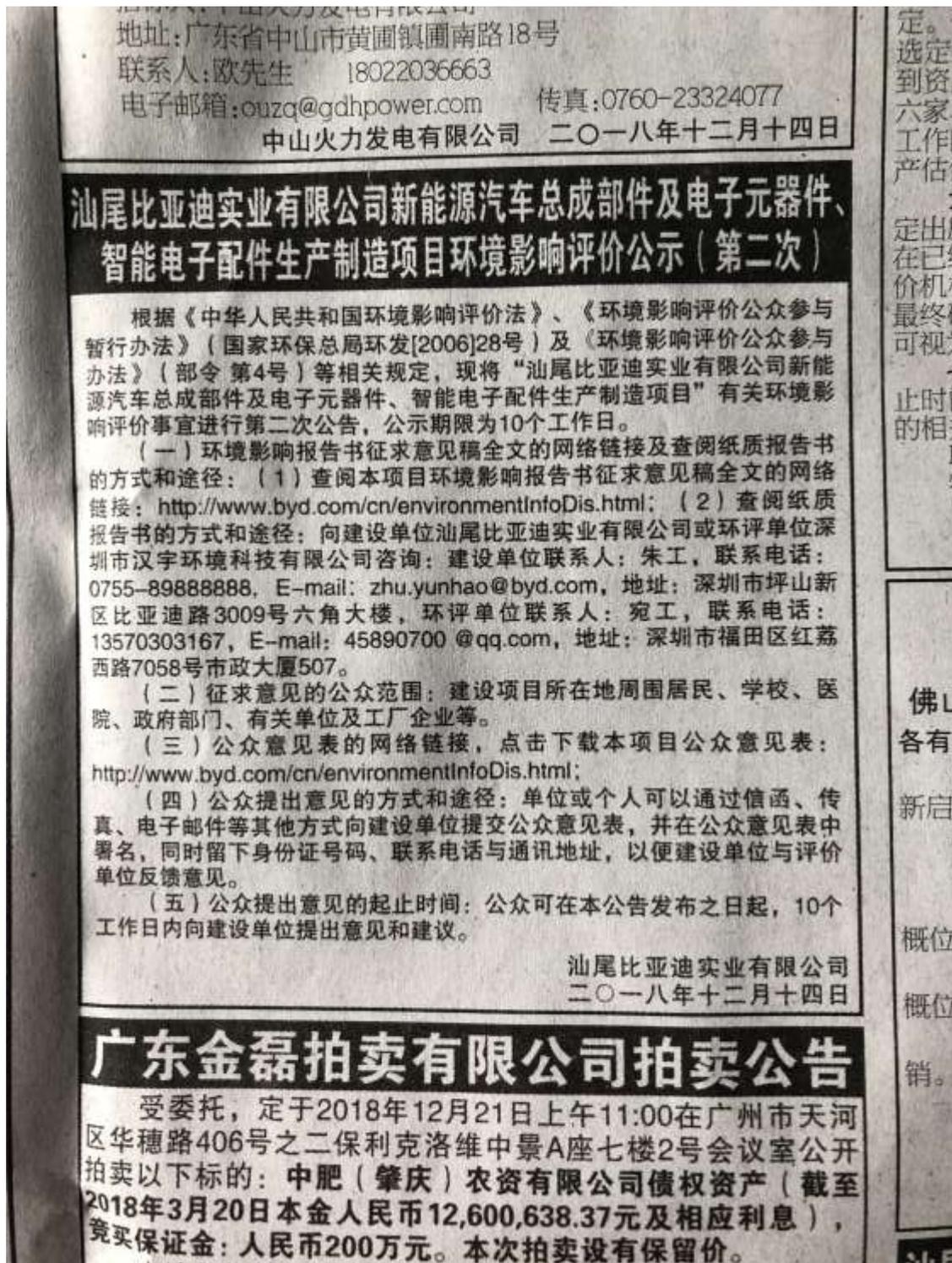


图 3.2-4 征求意见稿报纸 2018 年 12 月 55 日第二次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链接:<http://www.byd.com/cn/environmentInfoDis.html>),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电子邮件、传真、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

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链接：
<http://www.byd.com/cn/environmentInfoDis.html>）。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比亚迪网站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2019年5月10日采用公众易于接触的比亚迪公司网站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截图见图5.1-1，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2 公开方式（网络）

网络公开链接地址：

<http://www.byd.com/cn/environmentInfoDis.html>，网络公开截图详见图5.1-1。

公开时间：2019年5月10日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汕尾市，其报批前公开方式采用公众易于接触的比亚迪公司网站，于2019年5月10日网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因此本项目报批前公开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图 5.1-1 公开稿网络公示截图（报告全本及公众参与说明文件所在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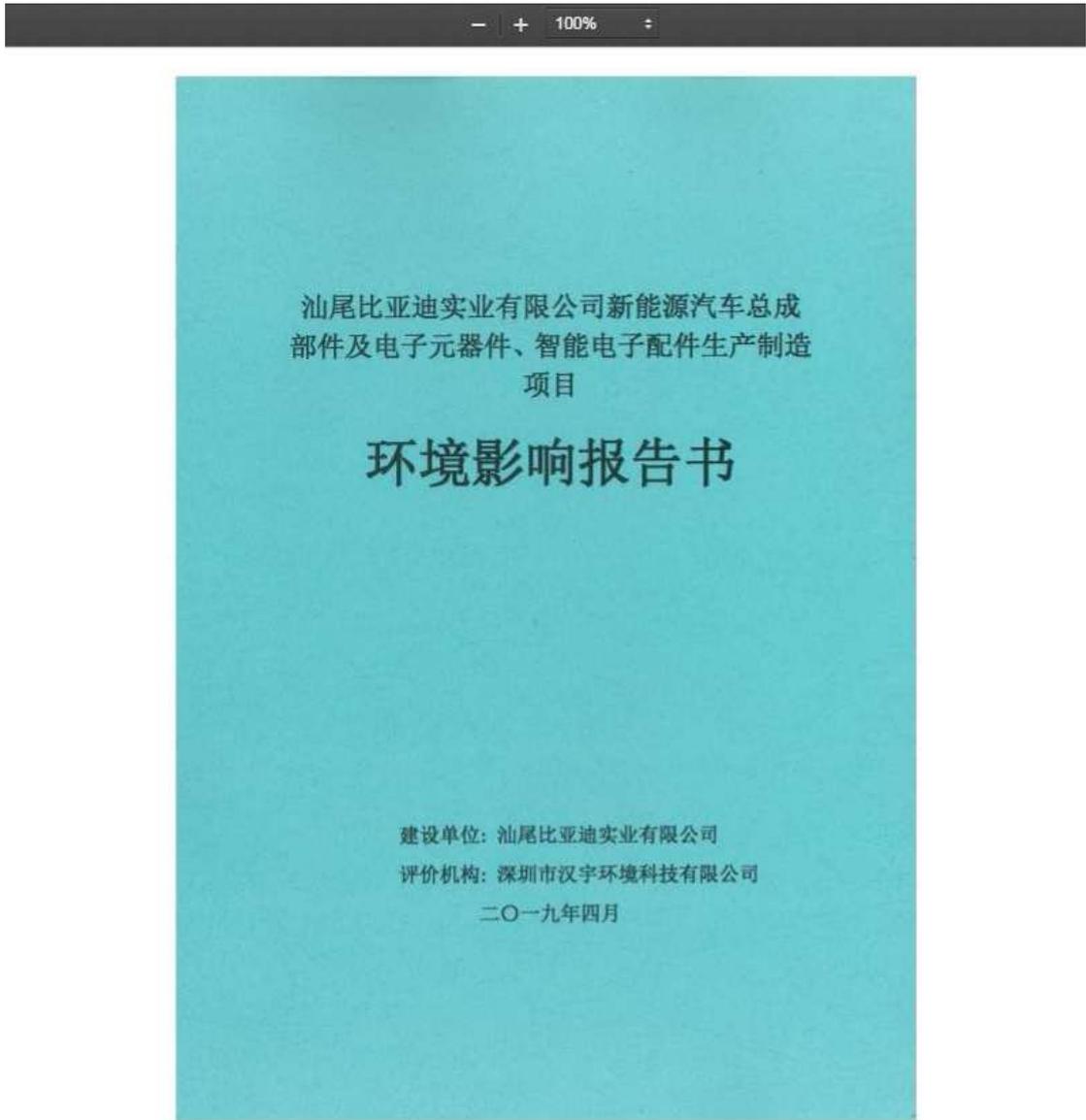


图 5.1-1 公开稿网络公示截图（报告书全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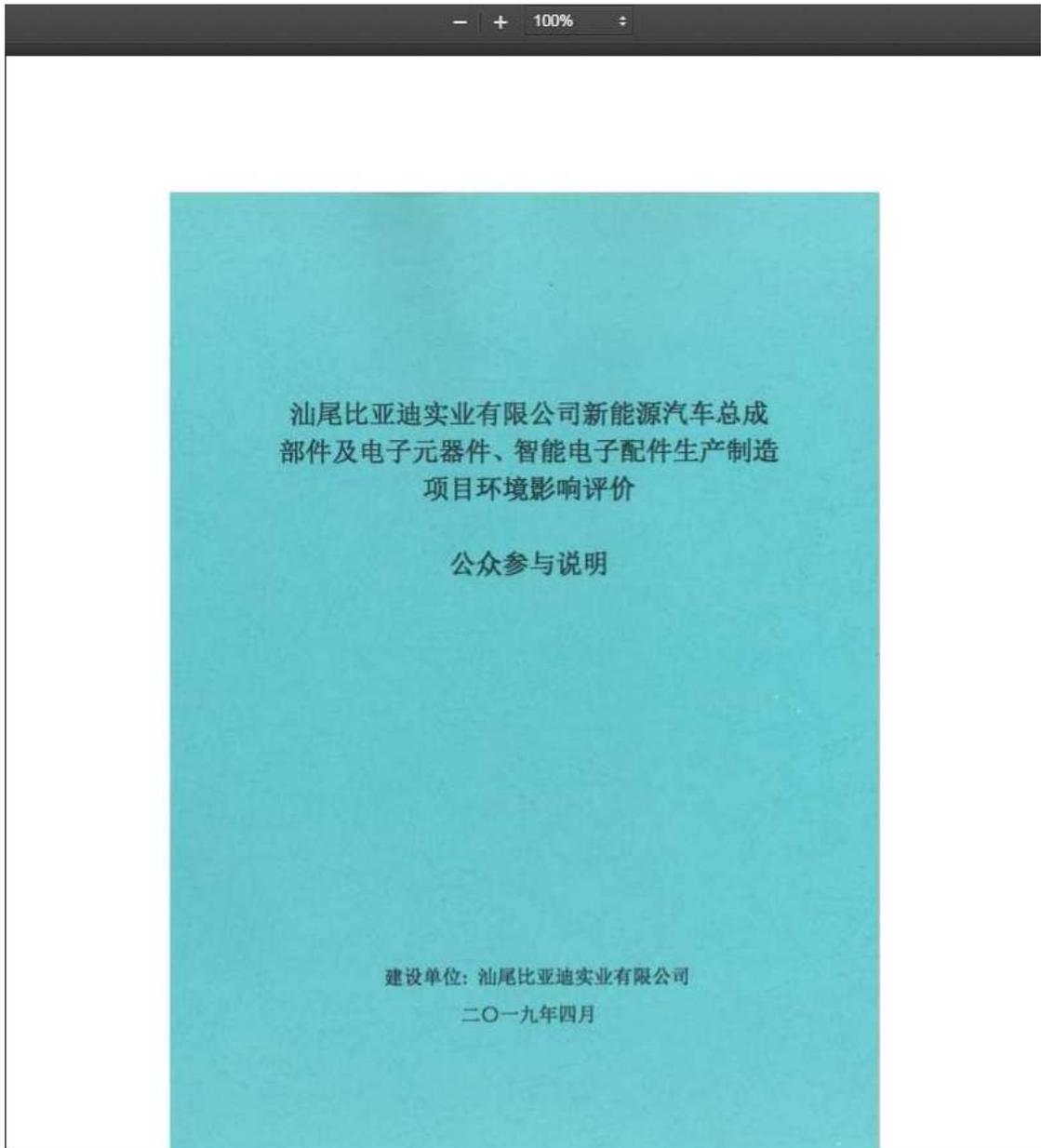


图 5.1-1 公开稿网络公示截图（公众参与说明）

6 其他

存档备查内容包括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现场公示照片、公示报纸。

7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总成部件及电子元器件、智能电子配件生产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有关的合理意见，对为采纳的意见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总成部件及电子元器件、智能电子配件生产制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采纳或者不采纳的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19年4月28日



8 附件

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